

古漢語通論

古漢語教學小組編

上 冊

華中師範學院漢語言文學系

古漢語通論(上冊)

目 次

緒論.....	(1)
詞彙部分.....	(9)
引言.....	(9)
壹、古今語和古今義.....	(11)
一、古今詞語的異同.....	(11)
二、古今詞義的異同.....	(13)
三、古詞語中幾個應注意的問題.....	(16)
貳、詞的本義和引申義.....	(25)
一、詞的本義.....	(27)
二、詞的引申義.....	(34)
三、本義和引申義的關係.....	(43)
四、引申義的分別字.....	(51)
叁、假借和古普通假.....	(54)
一、甚麼叫做做假借.....	(55)
二、兩類不同的假借.....	(62)
三、同音詞分化問題.....	(80)
四、假借研究的重要性.....	(80)
文字部分.....	(91)
引言.....	(91)
壹、漢字的結構條例.....	(94)
一、“象形”和“指事”.....	(98)
二、“形聲”和“會意”.....	(107)
三、“轉注”和“假借”.....	(118)
貳、許慎與《說文解字》.....	(121)
一、許慎小傳.....	(122)

二、《說文解字》簡介.....	(123)
三、《說文解字》部首的研究.....	(144)
參、漢字形體的變異.....	(148)
一、古文字和今文字.....	(148)
二、隸變對古文字的改造.....	(154)
三、漢字的異體.....	(162)
附錄(一) 簡化字與繁體字對照表.....	(179)
附錄(二) 漢字部首舉例.....	(185)
漢字部首舉例引文注釋.....	(218)

緒論

【一】古代漢語的教學目的

在高等學校漢語言文學系裏，《古代漢語》是一門重要的基礎課，其教學目的是培養學生閱讀我國古書的能力，對於師範院校來說，學習《古代漢語》的重要性更為明顯，我們的學生都是將來的中學教師，讓我們先看看《全日制中學語文教學大綱（草案）》中有關的兩段文字：

“初中和高中階段，還要循序漸進地教學生理解常見的文言虛詞和文言句式，培養他們閱讀淺近文言文的能力”。

“語文教學中要有計劃地講讀文言文，培養學生閱讀淺近文言文的能力，為將來閱讀古籍，接受祖國豐富的文化遺產，打下初步基礎”。

教學大綱要求我們培養中學生閱讀淺近文言文的能力，首先，我們自己得具備閱讀古書的能力；要求我們教中學生理解常見的文言虛詞和文言句式，我們自己就必須對於這些有正確理解，才能認真培養我們的學生具備閱讀淺近文言文的能力，達到教學大綱對我們提出的要求。

目前，部分教師在講授中學語文課中的文言文中，還存在一定的困難，字、詞、句的落實，卡住了第一道關口。關於這一方面的問題，不斷有人向我們提出。比如初中語文課本第四冊《扁鵲見蔡桓公》一文中，桓侯譏諷扁鵲說：“醫之好治不病以爲功！”課本的注釋把它解釋為：“醫生喜歡給沒有病的人治病，想借此表功”。這樣翻譯，“之”

“以”兩字怎樣落實？高中語文課本第一冊《察今》的開首說：“王胡不法先王之法？非不賢也，爲其不可得而法。”注解指出第一句中的兩個“法”字講解不同：前一個“法”字是動詞，當“取法”講；後一個“法”字是名詞，指的是法令制度。同一個“法”字，為什麼用法不同？“爲其不可得而法”，注解解釋為“因爲後人無從取法它”，並說“不可得”是“沒有可能”的意思，這已經很費解，其中的“而”字又如何處置？諸如此類的問題，設若教師掌握了古代漢語的知識，都會迎刃而解。古話說得好：“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我們的教師都應當

握住古代漢語這一工具，對於文言課文就能懂得清楚，講得透徹，大大有利於教學質量的提高。

當然，中學教師在既經掌握古代漢語知識之後，使用的領域，決不止限於中學語文課本中的文言文，還會圍繞着教學的需要，廣事涉獵，貯積既富，取精用宏，而一歸於提高教學質量，其作用就無可估計了。

綜上所述，師範學院漢語言文學系講授古漢語的教學目的應該是：使學生系統掌握古代漢語的規律知識，具備較高的閱讀古書的能力，以提高中學語文教學的質量。

【二】古代漢語的概念

什麼叫做古代漢語？概括地說，就是我國古代漢民族的共同語言。在長期的發展過程中，流傳下來的有兩種書面形式：一種是文言文，一種是古白話。

文言是古代通行的一種書面語言，它是以先秦的口語為基礎而形成的。形成之後，歷代作家，輾轉模仿，雖然也不斷滲進了一些新的因素，而基本形式，沒有大的改變，文言文在現存古代典籍中所佔比重極大，傳世的經、史、子、集幾乎全是用這種書面語言寫成的。

古白話指的是唐宋以來以北方方言為基礎形成的另一種書面語言，傳世的變文、講史、評話、彈詞、白話小說等，都是用古白話寫成的。古白話主要是為民間文學服務的，但唐宋以來的文人也從中吸収了不少新的成分。語錄體的作品，自不待言，就是詩、詞、曲，也受到很大影響。

文言文和古白話是包括在古代漢語這個廣泛概念之中的兩個系統的書面語言，根據古代漢語的教學目的，我們主要的研究對象是文言文，即先秦的典範作品和歷代文人的優秀篇什，而以先秦的典範作品為重點。原因是：

(一) 文言作品在我國現存古代作品中所佔比重極大，就拿中學語文課本來說，現行十二年制語文課本一共選了85篇古典作品，文言作品就有78篇，佔全部古典作品的90%以上。因此，研究文言，熟悉它的規律，對培養我們閱讀古書的能力，對提高中學語文教學的質量，都具有極大的意義。

(二)文言文與古白話雖同爲古代的書面語言，和現代漢語比照起來看，都有差異之處。但古白話和現代漢語接近一些，某些特殊的地方，可以憑借工具書的幫助讀懂它。而以先秦口語爲基礎所形成的文言文則不然，與現代漢語差異較大。拿起一篇文言文作品，總會有一些字不認識；就是認識的字，也不見得懂得它的意義，唸得上口。相形之下，自以研究文言文爲提高閱讀古書能力的當務之急。

(三)古代漢語有個特點，那就是愈爲古老的典範作品，對後世的影響愈大。其原因很多，除開後世文人的刻意效仿之外，先秦典範之作，也本是歷代文學語言的源頭，影響深遠，亦在所必然。重點學習先秦典範作品的語言，是一種務本探源的辦法。只要我們能够讀懂先秦的文章，古漢語的學習，也就“過半矣”。

【三】教學內容和學習方法

古代漢語的教學目的和學習的重點既已明確，進一步就要知道“學哪些”和“怎樣學”。以下就這兩個問題，分別談談。

究竟要學哪些東西，才能提高閱讀古書的能力？那就要看在我們閱讀古書中所遇到的有哪些方面的障礙。我想，通過具體實例來說明，更爲貼切：

柏 舟 《詩·鄘風》

汎彼柏舟，在彼中河。髡彼兩髦，實維我儀。之死矢靡它。母也天只！不諒人只！①

① 汎彼，汎汎，漂浮的樣子。柏舟，柏木船。中河，就是河中，髡（dān）彼，等於髡髮，頭髮下垂的樣子。兩髦（máo），男子沒有成人時，披着頭髮，下齊眉毛，分向兩邊梳着，叫做“兩髦”。維，語氣詞，這裏起了繫詞的作用，相當於現代漢語的“是”。儀，配偶。之，到。矢，誓。靡（mǐ），沒有。它（tuō），同他，指示代詞，別的，這裏指“二心”。“也”和“只”都是語氣詞，帶有感嘆意味。諒，信。人，人家，實指自己。譯文：“柏木船兒漂蕩，在那河中央。那人兒海變分

短短的一章詩，要讀懂它，其間就有很多障礙。首先是有一些字不認識，如：形容頭髮下垂的樣子的“髡”，當披着的頭髮講的“髦”。就是認識的字，若按今天的理解去講，也講不通。如：“之”字一般都用作虛詞，而這裏却是動詞，解作“至”。“諒”在現代漢語中是“原諒”的意思，而這裏却解作“相信”。由此可見，在詞義方面古今是有許多差異的。這是第一個障礙。

若再深入一步，追溯原因，就涉及到文字問題。“之”字一般用作虛詞，為什麼又是動詞？詩裏寫的“矢”字，却不當箭頭講，而要把它看作“奔”字。這是為什麼？原來漢字自有它自己的條例。特別是閱讀古代作品，不懂得漢字的條例，就會感到茫無頭緒。這是第二個障礙。

在語法方面，古代漢語也有它的特點。如“汎彼”“髡彼”的“彼”字，和“在彼中河”的“彼”字不同，“在彼中河”的“彼”字是代詞，而“汎彼”“髡彼”的“彼”字却是一個助詞，加在形容詞“汎”“髡”的後面，起加強形容的作用。不了解形容詞附加助詞起加強形容作用的這一特徵，這兩句詩也很難讀懂。這是第三個障礙。

實例說明，我們讀懂古書的障礙，從語言方面說，主要來自上述詞義、文字、語法三個方面。因此，我們決定以此三項作為教學的基本內容。

既已掌握古代漢語詞義、文字、語法方面的一些基本規律知識之後，可以說對於古代漢語已經是心中有數了，但還不能說就可以一往直前地讀古書而毫無障礙。還有一些名物、典章、制度方面問題。這除了從事這方面知識的積累和依靠字典、辭書等的幫助之外，還不能不翻查古注。因此，必須對“古書的注解”有所了解。古書是沒有標點符號的，常常是一行到底。如何給它斷句，按照它的語意、氣勢，區分句、讀（dou），對正確理解古書，也很有關係。古代有哪些文體？各自有什麼特徵？所有這些，也都是閱讀古書時所必須了解的。這些知識，我們打算另外編些小冊子，分別作簡略的介紹。

我們的教材，除了《古漢語通論》之外，還有《古漢語文選》和

爾旁，他才是我的對象。我到死不改心腸。我的娘啊！我的天啊！人家的心思你就看不見啊！（余冠英：《詩經選譯》）。

《古漢語常用詞》。《古漢語通論》是我們學習的主要內容，情況已如前述。下面對《古漢語文選》和《古漢語常用詞》兩部分予以說明。

《古代漢語》是一門工具課，而且是一門語言課。所謂工具課，就不是僅僅懂得一些道理能够了事的，而是要通過它的學習，掌握古代漢民族書面語言這一交際工具，使我們能順暢地讀懂古書。它既是一門語言課，就必須掌握相當豐富的感性材料，掌握相當數量的詞彙，背熟一定數量的文章，這樣才能卓有成效地提高閱讀古書的能力。否則，儘管你懂得多少理論，拿起一篇作品來，盡是不認識的字，不懂的詞，還是同樣地讀不下去的。

《古漢語文選》的學習 熟讀一定數量的古代作品，是取得古代漢語感性知識的主要途徑。俗話說：“書讀百遍，其義自見”，這句話充分說明了熟讀一定數量的文章的作用。只有通過《文選》的學習，我們才能把所學過的理論懂透；同時，也只有熟讀一定數量的文章，才能使學過的理論活起來，為我們讀懂古書和教好文言文而服務。比方《戰國策·趙策》記述觸鬚（zhé）說趙太后裏有下面這麼幾句話：

左師觸鬚願見太后。太后盛氣而揖之。入而徐趨。

“揖”字，以前高中文學課本注解說，“揖，原意是拱手，這裏是表示接見的樣子”，是十分勉強的。實際上這個“揖”當是“胥”字傳寫之誤。《史記·趙世家》就作“胥”。“胥”通“須”，是“等待”的意思。“入而徐趨”的“趨”，意思是“快步走”，看起來跟當“慢慢”講的“徐”不調和。《辭海》試行本就把它解作“小步走”。這樣雖然可以講得通，但是違背了語言的社會性原則，因為“快步走”和慢慢地“小步走”，意思恰好相反。實際上，這裏的“趨”仍然是“快步走”的意思，不過特指“快步上前施禮”。“趨”是表示禮貌，觸鬚做出“趨”的樣子，但因老弱和腳病，走得很慢。

再比方，我們根據古書裏詞義統計和概括的結果，就知道“給”字在上古的意義和現代意義很不相同。上古“給”不表示“給予”，而表示“豐足”（形容詞）或“供應”“使足”（動詞）。那麼，讀到《戰國策·齊策》記載馮驥（xuān）客孟嘗君一段裏的“給”，我們就能作出正確的解釋。

孟嘗君問：“馮公有親乎？”對曰：“有老母”。孟嘗君

使人給其食用，無使之。

這裏的“給”，是“足”的意思，“給其食用”也就是“足其食用”。“足”原來是形容詞，這裏用如動詞，“足其食用”意思是“使其食用足”，“使其食用豐足”。譯成現代漢語，也可以說“供應馮謾的母親的食用”。

《古漢語文選》一共選了七十多篇文章，是從久已膾炙人口、公認為對後世影響最大的作品中精選出來的，也包括了一部分中學課本中的文言課文。這些作品一般都比較短小，易於成誦。在注解方面，着重語言分析，釋義也力求符合訓詁學的原則，和理論部分的學習是密切相配合的。

《古漢語常用詞》的學習 以前讀古書都是讀一篇懂一篇，讀一個詞懂一個詞。現在我們必須採用科學的方法，在比較短的時間掌握古代漢語裏一定數量的詞。了解它們的詞義和用法。按照詞彙統計學的方法，凡在古書裏出現10次以上的，可以認為是常用詞。這些常用詞讀古書時總是經常碰到，所以我們首先要學習常用詞，不常用的詞在古書裏出現的次數較少，就在讀到它時再翻查字典辭書也不遲。古代漢語常用詞大約掌握一千多個之後讀古書時就可以“通行無阻”了。

至於常用義，可以根據語言的社會性原則，運用統計的方法，確定下來，比方“再”，《左傳》共見47次，《孟子》共見4次，都當“兩次”講，沒有例外，那麼，我們讀古書遇到“再”這個詞就可以肯定應當作“兩次”解釋，而不當“復”或“又”講。比方《左傳·莊公十年》曹刿(guì)論戰說：“一鼓作氣，再而衰，三而竭”，這個“再”就是表動作數量的，是“兩次”的意思。又比方“時”在古代漢語有許多意義，但常用義是作名詞用的“季節”和“時候”。並且，在上古，“時”修飾動詞，作狀語的時候，據統計，總是當“以時”、“按时”講，而不當“時常”講，所以，《論語·學而》裏“學而時習之”的“時”，應該解作“按時”才正確。

詞的意義雖然必須在上下文裏在一定的語法結構裏才能明確肯定，但是，這並不是說，只要在特定的上下文能够講通，就隨便注解。根據語言的社會性原則，詞義是帶普遍性的。違背了這個原則，語言也就很難充當人類社會的交際工具了。因此，我們是可以把各書的常用詞的詞

義彙集在一起，加以概括，找出常用的基本的意義來的。這樣，我們掌握常用詞的常用義就不致感到十分繁瑣了。

《古漢語常用詞》就是這樣編纂出來的。

由此可見，《古漢語常用詞》並不是供我們臨行翻查的字典，而是要設法全部掌握的。掌握的方法，可以有計劃地記誦一部分，也可以結合文選的閱讀和理論的學習熟悉一部分，辦法是多樣的，不局一格。但掌握它是肯定的，否則就不能達到提高閱讀古書能力的目的。《古漢語常用詞》一共才收了上千個常用詞，這些詞對大家說來並非全部都是很生疏的，而且和現代漢語詞彙還有某些聯繫。因此記起來也並不是十分困難的，何況我們還有詞彙、文字方面的理論知識駕馭它，用一番功夫，是完全可以掌握住的。

雖然我們的教材包括上述《古漢語通論》《古漢語文選》《古漢語常用詞》三個組成部分，而以《古漢語通論》的學習為綱，以“通論”來帶動“文選”和“常用詞”的學習。原因是（一）同學們或多或少地都讀過一些文言作品，有一定的感性知識作基礎，而且都系統地學過了現代漢語，因而有可能從“通論”的學習入手。在系統學習“通論”中，隨時補充感性知識的不足。（二）以“通論”的學習為綱，就可以讓既有的或新得的許多感性知識納入一定的體系之中，易於理解，易於鞏固。（三）我們在每單元之中都佈置有一定數量的作業，讓同學們將所學得的理論知識用於實踐，進而鞏固和加深既得的理論知識。隨着通論學習的進展，實習的面愈來愈寬，最後達到對一篇文章能獨立地從詞彙、語法等各方面進行全面分析為止。這樣，“字字落實，句句過關”的問題才真正得以解決。

總之，古代漢語的學習，是通論、文選、常用詞三者緊相配合的，忽視了任何一方面，都會影響學習效果。同學們可以根據自己的實際情況，在學習中把三者很好地結合起來。

詞彙部份

引言

詞彙部分

引言

在前面緒論裏我們已經說過，閱讀古書的障礙，就語言方面說，主要來自詞彙、文字、語法三個方面。因此，這三個方面的必備知識，是我們學習的基本內容。古話說：“物有本末，事有終始”，凡事總須循序漸進，學習更是如此。古代漢語的學習究竟應該怎樣安排先後次序呢？從各方面的情況看，我們認為首先應該從詞彙方面的學習入手。

我們之所以要從詞彙方面入手來學習古代漢語，是因為：（一）來自詞彙方面的障礙，是橫在閱讀古書途中的第一關口。前人說過：“讀書先從識字始”。連字都不認識，字義也把握不住，也就是說不了解古代漢語的詞彙，哪兒能讀懂古書呢？（二）從古代漢語這個學科教學本身的要求來說，也是以先學習詞彙為順當。斯大林說：“（詞）是構成語言的建築材料”，又說：“沒有詞彙任何語言都是不可想像的。”①從我們的學習來說，自然是先解決建築材料上的問題，然後才能進一步研究建築的結構——語法。（三）從目前中學文言文教學來看，存在問題較多的在詞彙方面。常常有這種情況：一篇文言文，注解的人不同，詞的解釋就可能有很大差別。我們在文言文教學裏，也常遇到解釋詞義不能確切的情形。

比方《國語·越語》裏的《勾踐棲會稽》，其中詞義的解釋就有許多分歧。例如：

國之父兄請曰：“昔者夫差恥吾君於諸侯之國，今越國亦節矣，請報之。”

這裏的“節”，章昭注：“有節度也。”傅庚生《國語選》注釋就單昭所注的進一步解釋說，“‘節’度，有節度，規模粗具。”高級中學

① 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中譯本。人民出版社，1950年，21頁。

《語文》課本第六冊選了這一篇，對於“今越國亦節矣”這樣注解：“節，克制。這裏是說，越國已經克制够了。”有的人就這個意思進一步發揮，認為“節”有“忍辱含垢已經够了”的意思。分歧是很大的。

再比方下邊這段：

吾不欲匹夫之勇也，欲其旅進旅退。進則思賞，退則思刑，如此則有常賞；進不用命，退則無恥，如此則有常刑。

“旅”，《語文》課本注釋：“同進同退。旅，俱。”許多注解都是這樣。這樣講也可以講得通，並且就這句話的意思說，也是要大家同進同退。可是，從“旅”的本義和引申義的關係看，用“俱”訓釋“旅”就不很確切。古時軍隊五百為旅，這是“旅”的本義，引申為“一般的軍隊”，又為“衆”。“旅進旅退”是“衆進衆退”，意思是隨衆進退。

“進不用命”，有的人解作“不聽命令”，“衝鋒號已經吹了，不聽命前進。”這就同上下文的意思矛盾。我們知道，越國的人當時都要求報仇雪恥，覺悟非常高，這樣，作戰最容易表現“匹夫之勇”。越王勾踐在誓師時特別指出“吾不欲匹夫之勇也”這一點。韋昭給“進不用命”作注解是：“離伍獨進也。”“用”的意思是“以”。“進不用命”，也就是“進不以命”，沒有命令就往前衝。作戰時，這種“匹夫之勇”最容易壞事。所以，對於“進不用命”的人要加以制裁，而不是給以獎勵的。“常賞”“常刑”，有的解作“經常受到獎勵”，“經常受到刑罰”，也不確切。“常”，恒久不變，在這裏作“賞”和“刑”的定語，有“一定的”的意思，同“常法”“常規”的用法相近。甚麼樣的行動要賞，甚麼樣的行動要罰，都有一定。

在短短的兩段文字中，就有這樣一些問題，可見詞彙學習是何等的重要了。

詞彙部分的學習，是以“如何準確地理解和訓釋詞義”為中心的。因為我們學習古代漢語的目的在於提高閱讀古書能力和文言文的教學能力，要達到這個目的，從詞彙方面來說就是要能準確地理解和訓釋詞義。因此，沒有必要過多的探討某些過於艱深的專門性的問題，和“詞彙學”不同。我們所要講的只是圍繞準確理解和訓釋詞義這一中心的一

些基本知識、基本理論。經驗證明，這些都是必不可少的，希望全部學深、學透。

壹、古今語和古今義

斯大林說：“語言，主要是它的詞彙，是處在差不多不斷改變的狀態中。”①學習古代漢語詞彙，首先要樹立歷史主義觀點。同是一個對象，古代怎樣說，現代怎樣說，同是一個詞，古代怎樣講，現代怎樣講，要研究它們之間的異同，找出它們之間的區別和聯繫。下邊我們分別談談有關這些方面的幾個問題。

一、古今詞語的異同

【一】同的方面

古今詞語有一些是完全相同的。例如：

山 水 小 牛

對於這些詞所指的對象，古語今語都是用的同樣的詞。

我們這裏要指出的是這樣幾件事：

(1) 這類詞在古今漢語裏的數量是很小的。

(2) 它們都是基本詞彙裏的詞。斯大林說：“語言的詞彙中的主要東西就是基本詞彙，其中包括所有的根詞，成為基本詞彙的核心。”②

(3) 它們表現語言的繼承性和穩定性。斯大林說：“基本詞彙是比語言的詞彙窄小得多的，可是它的生命却長久得多，它在千百年的長時期中生存着並給語言構成新詞的基礎。”③又說：“語言的穩定性是由於它的文法構造和基本詞彙的穩定性所造成的。”④

【二】異的方面

我們如果用現代漢語翻譯古代漢語的一篇文章或一句話，就可以看

① 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8頁。

②、③ 同上，21頁。“根詞：指最單純最原始最基本的文字，尤其是名詞和動詞的子根，乃是創造複詞和新詞的原料。”

④ 同上，24頁。

出古語今語有很大差別。例如：

古語 禊叔之子與師。（《左傳·僖公三十二年》）——禊
（jiǎn）叔，秦國的大夫，是秦國的元老。與（yù）
同“預”，參與。

今語 禊叔的兒子參加軍隊。

我們從古語今語的比較中，可以看出下邊這樣幾件事：

（1）如果承認這個例子代表絕大多數的古今漢語對譯的事實，那麼，我們可以指出，古代漢語單音節詞佔優勢，現代漢語多音節詞（主要是雙音節詞）佔優勢。這種優勢到了唐宋時期就已經表現出來了。在現代漢語裏，雖然仍然有許多單音節詞，可是，多音節詞越來越多了。

（2）這種現象表現漢語的詞彙的發展，當然也反映着漢語發展的情況。正如斯大林所說：“詞彙反映着語言發展的狀態，詞彙越豐富、越繁縝，那麼語言也就越豐富、越發展。”①

（3）詞彙發展的情況，有的換了完全不同的詞。例如：

與：參加 師：軍隊

（4）有的利用兩個同義詞作詞素，構成一個複合詞。例如：

兒 子 兒子

這種發展情況是非常值得重視的。古代漢語裏的詞，本來是兩個獨立的單音節詞，因為所表達的對象相同或相近，在獨立使用之外，常常聯合起來，最初是臨時組合，各有它獨立的意義，但是，有些事實上兩個詞已經互相補充，表示一個概念，構成一個複合詞。比方“朋”、“友”和“朋友”，先秦時期已舊同時存在了。例如：

（一）有朋自遠方來，不亦樂乎？②

（二）昔者吾友晉從事於斯矣。③

第六節 第二章

① 斯大林：《馬克思主義與語言學問題》，人民出版社，1950年，21頁。

② 《論語·學而》。上古朋和友是有區別的：同門（師）為朋，同志為友。

③ 《論語·泰伯》。這是曾子說的話。昔者吾友，一般認為指孔子弟子顏淵。前邊大意是說：自己能而去問不能的人，自己多

(三)與朋友交而不信乎？①

此外，這類例子還有很多。例如：

覺	悟	(寤)	覺悟	(覺寤)
恭	敬		恭敬	
恐	懼		恐懼	

(5)詞彙發展的情況中還有一種加詞尾的。例如：

石：石頭 珠：珠子

二、古今詞義的異同

在這一節裏，我們並不是講詞義的發展方式。所謂詞義的發展方式是指“詞義的擴大”、“詞義的縮小”和“詞義的轉移”等等。例如：

詞義的擴大：災，最早指水災，後來指自然發生的火災。再後泛指水、火、荒旱、戰爭等所造成的禍害。“災”的詞義範圍越來越大了。

詞義的縮小：墳，上古是指“土高大者”，凡是高起的土都叫“墳”，後來只指“墳墓”，這樣，“墳”所表示的對象縮小了。

詞義的轉移：脚，上古指小腿部分，現在只指“足”的部分。這也叫詞義的更替。

我們在這裏主要是指出辨別古今詞義的難處：正如王力主編的《古代漢語》所說的，“在古今詞義異同的問題上，難處不在同，而在異；不在‘迥別’，而在‘微殊’。”②

知而去問少知的人；自己有不以為有，自己實有所得，看作無有所得；人家冒犯自己也不計較。這句話是說：從前我的一個好友曾經在這些上面努力過的。

① 《論語·學而》。

② 王力主編《古代漢語》古漢語通論(二)。“迥(jiǒng)別”，區別非常大。“微殊”，細微差別。

【一】迥別

一個詞的意義，古今相差很遠，一般很少引起誤會可能，平常遇到這樣的詞，翻查詞典就可以解決。例如：

(一)〔鴻〕爲人賃春，每歸，妻爲具食，不敢於鴻前仰視，舉案齊眉。②

“案”，《辭海》上說是“古時進食用的有短足的木盤。”在其他書上有與“碗”通的用法，也讀作“碗”(wǎn)。“案”的今義，《新華字典》第一個解釋是：“長形的桌子”。古今詞義相差很遠，不容易弄錯。

【二】微殊

詞和詞之間，有的意義相差甚微，這在同時代就叫“同義詞”，如前邊所提到的“朋”和“友”、“覺”和“悟”之類。表現在古今詞義異同上，也有意義相差很小的一些詞。這樣的詞，解釋起來最容易誤會。比方“走”，古代當“跑”講，現在當“行”講，如果不熟悉古今詞義的差別，也就不能正確地理解古書。下邊我們舉幾個古今詞義“微殊”的詞，簡單地分析一下。

去

孟子去齊。①

遂辭平原君而去，終身不復見。②

古義：離開。不帶賓語時有時略等於“走了”。

今義：往。（如“我工會代表團去哈瓦那”。）

② 《後漢書·梁鴻傳》。賃(lìn)，給人做雇工。春(chōng)，用杵臼搗去谷物的皮壳。賃春，被雇用爲人舂米。妻，梁鴻妻孟光。具食，預備飲食。案，有短脚的托盤。後因稱夫婦相敬爲舉案齊眉。

① 《孟子·公孫丑下》。孟子離開了齊國。

② 《戰國策·趙策》。這是指魯仲連不接受平原君的封賞。不復見，不再來見平原君。